

#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泰君安善吾养老目标日期2045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FOF)增加Y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为满足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基金业务的需求，保护个人养老金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管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的法律法规及各基金基金合同等规定，经与各基金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本公司”决定于2023年2月9日起对国泰君安善吾养老目标日期2045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及国泰君安善元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FOF)增加仅供个人养老金资金投资的Y类基金份额，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

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一、本次修订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托管人
1	国泰君安善元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国泰君安善元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发起式基金(FOF)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国泰君安善吾养老目标日期2045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国泰君安善吾养老目标2045年持有期混合发起式基金(FOF)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二、新增 Y 类基金份额的基本情况

Y 类基金份额是指仅供个人养老金资金购买的基金份额。上述两只基金产品增加 Y 类基金份额后，将分别设置对应的基金代码并分别计算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原有的基金份额自动转换为该基金 A 类基金份额，Y 类基金份额购买等款项须来自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投资者使用非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资金的，可以选择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以当日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Y 类基金份额申购当日的申购价格为当日该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上述两只基金产品的 Y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结构如下：1、国泰君安善元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Y 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基金代码:017906)

(1) Y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 基金管理人可对 Y 类基金份额实施申购费用豁免，国泰君安善元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Y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2) Y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 国泰君安善元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Y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赎回费。

(3) Y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国泰君安善元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Y 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率及托管费率为 0.30%，托管费率为 0.05%。

未来，如基金管理人根据国泰君安善元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Y 类基金份额管理费率及托管费率适用的费率进行调整的，将另行发布公告。

2、国泰君安善吾养老目标日期2045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Y 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基金代码:017905)

(1) Y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 基金管理人可对 Y 类基金份额实施申购费用豁免，国泰君安善吾养老目标2045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Y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2) Y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 国泰君安善吾养老目标2045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Y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赎回费。

(3) Y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国泰君安善吾养老目标2045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Y 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率及托管费率为 0.40%，托管费率为 0.075%。

未来，如基金管理人根据国泰君安善吾养老目标2045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Y 类基金份额管理费率及托管费率适用的费率进行调整的，将另行发布公告。

3、收益分配方式 上述两只基金产品的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Y 类基金份额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红利再投资。未来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为 Y 类基金份额提供定期分红等分红方式，具体详见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4、销售机构 Y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参见相关或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届时，投资人可通过销售机构申购或赎回上述两只基金的 Y 类基金份额。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调整销售机构。

5、申购限制 原则上，投资者通过非直销销售网点每笔申购 Y 类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 1 元(含申购费)；通过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申购，每笔最低金额为 1 元(含申购费)。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投资者将当期分得的基金收益再投资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三、《基金合同》的修订内容 基金管理人对上述两只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中涉及增加 Y 类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本项修订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也不发生重大变化，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国泰君安善元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的修订内容详见附件1《国泰君安善元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根据修订的《基金合同》，相应修订《国泰君安善元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国泰君安善吾养老目标日期2045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的修订内容详见附件2《国泰君安善吾养老目标日期2045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根据修订的《基金合同》，相应修订《国泰君安善吾养老目标日期2045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四、《国泰君安善元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国泰君安善吾养老目标日期2045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将根据各自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内容进行相应修改，并按规定更新。

重要提示： 上述两只基金产品“养老”的名称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

Y 类基金份额购买等款项来自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基金份额赎回等款项转入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投资人未达到领取基本养老金年龄或政策规定的其他领取条件时不可领取个人养老金。

此次增加 Y 类基金份额及《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修订，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gtjazq.com)查询修订后的国泰君安善吾养老目标日期2045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及国泰君安善元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全文。本次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将自2023年2月9日起生效。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95521，公司网址:www.gtjazq.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投资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9日

附件1:《国泰君安善元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原基金合同涉及修改章节	原基金合同表述	修订后表述
第一部分 前言	一、订立本合同的目的、依据和原则 1.订立本合同的依据是…… 二、订立本合同的目的、依据和原则 1.订立本合同的依据是……	一、订立本合同的目的、依据和原则 1.订立本合同的依据是…… 二、订立本合同的目的、依据和原则 1.订立本合同的依据是……
第二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一、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1.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2.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一、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1.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2.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第三部分 基金的费用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第四部分 基金的投资	一、投资范围 1.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 2.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	一、投资范围 1.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 2.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
第五部分 基金的业绩	一、基金业绩的披露 1.基金业绩的披露 2.基金业绩的披露	一、基金业绩的披露 1.基金业绩的披露 2.基金业绩的披露
第六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	一、信息披露 1.信息披露 2.信息披露	一、信息披露 1.信息披露 2.信息披露

原基金合同涉及修改章节	原基金合同表述	修订后表述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一、基金合同当事人 1.基金合同当事人 2.基金合同当事人	一、基金合同当事人 1.基金合同当事人 2.基金合同当事人
第八部分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一、基金合同的变更 1.基金合同的变更 2.基金合同的变更	一、基金合同的变更 1.基金合同的变更 2.基金合同的变更
第九部分 基金合同的修订	一、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一、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第十部分 基金合同的效力	一、基金合同的效力 1.基金合同的效力 2.基金合同的效力	一、基金合同的效力 1.基金合同的效力 2.基金合同的效力

附件2:《国泰君安善吾养老目标日期2045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原基金合同涉及修改章节	原基金合同表述	修订后表述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一、基金合同当事人 1.基金合同当事人 2.基金合同当事人	一、基金合同当事人 1.基金合同当事人 2.基金合同当事人
第八部分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一、基金合同的变更 1.基金合同的变更 2.基金合同的变更	一、基金合同的变更 1.基金合同的变更 2.基金合同的变更
第九部分 基金合同的修订	一、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一、基金合同的修订 1.基金合同的修订 2.基金合同的修订
第十部分 基金合同的效力	一、基金合同的效力 1.基金合同的效力 2.基金合同的效力	一、基金合同的效力 1.基金合同的效力 2.基金合同的效力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投资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9日

附件1:《国泰君安善元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投资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9日

附件2:《国泰君安善吾养老目标日期2045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投资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9日

附件3:《国泰君安善吾养老目标日期2045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投资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9日

附件4:《国泰君安善吾养老目标日期2045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